4129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Draft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園區二路57號一樓
公司電話：(03)577-3351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3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5-3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6-69
(七) 關係人交易	70-73
(八) 質押之資產	7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4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7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4
(十二) 其他	74-8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6、87-9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6、93
3. 大陸投資資訊	86、94-95
(十四) 部門資訊	86

Draft

會計師核閱報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五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3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臺幣513,510千元及新臺幣447,273千元，皆占合併資產總額之6%；負債總額分別為新臺幣98,047千元及新臺幣99,456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2%及3%，民國一一五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臺幣20,497千元及新臺幣19,611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19%及8%，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臺幣52,739千元及新臺幣30,309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15%及7%。另，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9所述，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臺幣279,834千元及新臺幣295,715千元，民國一一五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臺幣698千元及新臺幣(10,784)千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臺幣3,636千元及新臺幣13,906千元，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臺幣(5,987)千元及新臺幣(27,367)千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臺幣15,731千元及新臺幣(15,465)千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前述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Draft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五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9153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33943 號

林 世 寰

會計師：

徐 榮 煌

中華民國 一一五 年 十一 月 十二 日

Draft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產			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580,066	7	$662,809	8	$697,016	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5及六.20	4,725	-	2,081	-	4,04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6及六.20	1,338,210	15	1,185,838	15	1,094,021	1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六.20及七	71,177	1	116,574	2	111,006	2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四、六.7、六.20及六.21	31,234	-	27,186	-	22,309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	44,194	-	43,687	1	32,36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及七	2,893	-	12,199	-	11,93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5	36,122	-	31,395	-	27,290	1
130x	存貨	四及六.8	2,598,116	29	2,074,011	27	1,954,629	26
1410	預付款項	七	163,516	2	127,685	2	95,33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0,848	-	6,199	-	10,33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881,101	54	4,289,664	55	4,060,276	54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2	7,753	-	8,772	-	8,509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3	60,760	1	61,260	1	61,978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4、六.20及八	15,834	-	10,917	-	10,917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9	279,834	3	272,916	3	295,715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10及八	2,145,647	24	1,955,193	25	1,881,566	25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21	498,153	6	217,770	3	219,472	3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11、六.12、六.27及七	585,282	7	598,578	8	599,370	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5	202,064	2	169,591	2	165,942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七	197,930	2	182,150	2	117,869	2
194D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四、六.7、六.20及六.21	39,843	1	41,616	1	27,171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17	13,634	-	13,634	-	13,84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046,734	46	3,532,397	45	3,402,354	46
1xxx	資產總計		$8,927,835	100	$7,822,061	100	$7,462,63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延生　　經理人：林德堅　　會計主管：鄧元昌

Draft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13	$1,779,250	20	$917,031	12	$840,763	1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9	3,412	-	11,713	-	2,381	-
2150	應付票據	四	657	-	1,821	-	2,522	-
2170	應付帳款	四	231,312	3	187,184	2	173,363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及七	70,536	1	26,327	-	18,990	-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	1,045,653	12	1,014,094	13	898,147	1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四及七	5,229	-	-	-	39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5	161,116	2	151,772	2	118,272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21	55,395	1	37,184	1	36,21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七	47,541	1	51,034	1	45,508	1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六.16及八	93,530	1	101,779	1	136,973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493,631	41	2,499,939	32	2,273,531	30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4	11,408	-	5,249	-	3,080	-
2530	應付公司債	四及六.15	651,903	7	642,159	8	639,034	9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6及八	101,006	1	170,467	2	227,677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5	46,498	-	58,595	1	49,80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21	461,594	5	189,464	2	190,534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419	-	8,219	-	6,218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六.9	38,195	-	43,702	1	45,536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24,023	13	1,117,855	14	1,161,882	16
2xxx	負債總計		4,817,654	54	3,617,794	46	3,435,413	4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四及六.18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964,376	11	964,367	12	964,367	13
3130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	-	9	-	-	-
	股本合計		964,376	11	964,376	12	964,367	13
3200	資本公積		2,281,472	26	2,281,472	29	2,281,389	31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66,741	3	210,535	3	210,535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1,148	1	64,348	1	64,34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83,305	5	629,954	8	499,443	6
	保留盈餘合計		801,194	9	904,837	12	774,326	10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9,375)	(1)	(52,881)	(1)	(97,630)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34	-	1,734	-	2,452	-
	其他權益合計		(38,141)	(1)	(51,147)	(1)	(95,178)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4,008,901	45	4,099,538	52	3,924,904	53
36xx	非控制權益		101,280	1	104,729	2	102,313	1
3xxx	權益總計		4,110,181	46	4,204,267	54	4,027,217	54
	負債及權益總計		$8,927,835	100	$7,822,061	100	$7,462,63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延生　　經理人：林德堅　　會計主管：鄧元昌

Draft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五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	%	一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	%	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	%	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9及七	$1,526,518	100	$1,491,595	100	$4,586,022	100	$4,139,50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8、六.21、六.22及七	331,397	22	359,993	24	973,317	21	934,118	22
5900	營業毛利		1,195,121	78	1,131,602	76	3,612,705	79	3,205,382	78
5910	(未)已實現銷貨利益		(1,386)	-	1,751	-	(2,826)	-	7,943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193,735	78	1,133,353	76	3,609,879	79	3,213,325	78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7、六.20、六.21、六.22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842,504	55	762,308	51	2,597,211	57	2,186,388	53
6200	管理費用		99,234	7	90,783	6	306,561	7	268,218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2,629	5	66,338	5	239,989	5	189,844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3,531	-	3,790	-	(5,995)	-	9,401	-
	營業費用合計		1,027,898	67	923,219	62	3,137,766	69	2,653,851	64
6900	營業利益		165,837	11	210,134	14	472,113	10	559,474	1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六.9、六.23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4,354	-	3,886	-	12,838	-	11,275	-
7010	其他收入		9,221	1	13,044	1	32,054	1	46,92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983)	(1)	52,731	4	(19,220)	-	27,371	1
7050	財務成本		(17,858)	(1)	(12,003)	(1)	(46,445)	(1)	(33,647)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698	-	(10,784)	(1)	(5,987)	-	(27,367)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568)	(1)	46,874	3	(26,760)	-	24,557	-
7900	稅前淨利		141,269	10	257,008	17	445,353	10	584,031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5	(38,080)	(2)	(61,169)	(4)	(114,655)	(3)	(145,384)	(3)
8200	本期淨利		103,189	8	195,839	13	330,698	7	438,647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24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1,250)	-	(250)	-	(500)	-	3,70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18)	-	35,328	2	(2,664)	-	(17,889)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636	-	13,906	1	15,731	-	(15,465)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968	-	48,984	3	12,567	-	(29,65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5,157	8	$244,823	16	$343,265	7	$408,993	11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03,777		$194,135		$330,327		$431,552	
8620	非控制權益		(588)		1,704		371		7,095	
	合計		$103,189		$195,839		$330,698		$438,647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05,782		$242,402		$343,333		$400,721	
8720	非控制權益		(625)		2,421		(68)		8,272	
	合計		$105,157		$244,823		$343,265		$408,993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1.08		$2.01		$3.43		$4.4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05		$1.91		$3.34		$4.3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延生　　經理人：林德堅　　會計主管：鄧元昌

Draft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代碼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歸屬母公司業主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3100	313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964,367	$-	$2,223,879	$164,315	$102,046	$462,279	$(63,602)	$(745)	$3,852,539	$97,422	$3,949,961
	113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6,220	-	(46,220)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385,747)	-	-	(385,747)	-	(385,747)
B7	特別股現金股利	-	-	-	-	-	(119)	-	-	(119)	-	(119)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37,698)	37,698	-	-	-	-	-
C5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	-	57,510	-	-	-	-	-	57,510	-	57,510
D1	114年前三季淨利	-	-	-	-	-	431,552	-	-	431,552	7,095	438,647
D3	114年前三季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4,028)	3,197	(30,831)	1,177	(29,65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31,552	(34,028)	3,197	400,721	8,272	408,993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3,381)	(3,381)
Z1	民國114年9月30日餘額	$964,367	$-	$2,281,389	$210,535	$64,348	$499,443	$(97,630)	$2,452	$3,924,904	$102,313	$4,027,217
A1	民國115年1月1日餘額	$964,367	$9	$2,281,472	$210,535	$64,348	$629,954	$(52,881)	$1,734	$4,099,538	$104,729	$4,204,267
	114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56,206	-	(56,206)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433,970)	-	-	(433,970)	-	(433,970)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13,200)	13,200	-	-	-	-	-
D1	115年前三季淨利	-	-	-	-	-	330,327	-	-	330,327	371	330,698
D3	115年前三季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3,506	(500)	13,006	(439)	12,56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30,327	13,506	(500)	343,333	(68)	343,265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	(9)	-	-	-	-	-	-	-	-	-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3,381)	(3,381)
Z1	民國115年9月30日餘額	$964,376	$-	$2,281,472	$266,741	$51,148	$483,305	$(39,375)	$1,234	$4,008,901	$101,280	$4,110,18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延生　　經理人：林德堅　　會計主管：鄧元昌

Draft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目	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	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	代碼	項目	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	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445,353	$584,031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70)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929)	(1,51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12	1,511
A20100	折舊費用	434,554	348,129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646)
A20200	攤銷費用	41,306	44,818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167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數	(5,995)	9,40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1,204)	(397,22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7,178	(4,04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575	17,332
A20900	利息費用	46,445	33,64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026)	(22,633)
A21200	利息收入	(12,838)	(11,27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9,226)	(61,55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5,987	27,367	B06100	應收租賃款減少	32,909	22,444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515)	(8,716)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82,626)	(50,453)
A24000	未(已)實現銷貨利益	2,826	(7,94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05,515)	(485,041)
A29900	其他項目	(4,348)	(5,59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	(2,644)	(496)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503,503	3,153,337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146,377)	(71,771)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644,478)	(3,467,82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45,397	35,568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703,500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366)	(9,471)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4,88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9,306	(4,286)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7,041)	(150,036)
A31200	存貨增加	(547,239)	(106,139)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4,648	850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35,831)	(13,107)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49,153)	(28,87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4,649)	(5,76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33,970)	(385,866)
A32125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8,301)	1,52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25,952)	(25,175)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164)	789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3,381)	(3,381)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44,128	70,09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4,176	(198,58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4,209	(8,867)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29,323	42,025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5,229	(5,09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493)	2,18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85,481	937,01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842	(32,22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309	3,507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82,743)	86,334
A33500	支付所得稅	(154,036)	(138,34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62,809	610,68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4,754	802,17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80,066	$697,01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延生　　經理人：林德堅　　會計主管：鄧元昌

Draft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二年三月五日，主要業務為從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骨科用人工植入物，骨科外科醫療器材及其製造設備、特殊金屬及塑膠材料，及前項各種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三年七月五日起在中華民國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上櫃股票交易，並於同年九月二十九日掛牌交易，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園區二路57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Draft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註1)
2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民國116年1月1日
3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之修正)	民國116年1月1日
4	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公允價值選項之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民國116年1月1日(註2)

(註1)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我國於117年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之新聞稿；我國企業如有提前適用之需求，亦得選擇提前適用。

(註2)係以企業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之時點，同時適用該修正。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主要改變如下：

(a) 提升損益表之可比性

於損益表中將收益及費損分類至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或停業單位等五個種類，其中前三個是新的分類，以改善損益表之結構，並要求所有企業提供新定義之小計(包括營業損益)。藉由提升損益表之結構及新定義之小計，能讓投資者於分析企業間之財務績效時能有一致之起點，並更容易對企業進行比較。

(b) 增進管理績效衡量之透明度

要求企業揭露與損益表相關之企業特定指標(稱為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解釋。

(c) 財務報表資訊有用之彙總

對決定財務資訊之位置係於主要財務報表或附註建立應用指引，此項改變預計提供更詳細及有用之資訊。要求企業提供更透明之營業費用資訊，以協助投資者尋找及了解其所使用之資訊。

(2)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此新準則及其修正簡化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之揭露，並開放符合定義之子公司自行選擇適用此準則。

Draft

(3)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a) 釐清當報導個體功能性貨幣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換算成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表達貨幣時，其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應以最近期財務狀況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對於前述情況下，後續表達貨幣不再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時，報導個體不應對前期報表金額重新進行換算。

(c) 當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皆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報導個體應按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第34段進行相關之會計處理。

(4) 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公允價值選項之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釐清將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第49段(a))作為一主要經營活動之個體，係符合選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公允價值選項之條件。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除前述(1)將影響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0號「管制資產及管制負債」	民國118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0號「管制資產及管制負債」

此準則訂定管制資產、管制負債、管制收益及管制費損之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之規定，並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已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Draft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5)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或依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6) 認列所產生之差額為當期損益。

Draft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5.9.30	114.12.31	114.9.30	備註
本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銷售及投資	96%	96%	96%	
本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銷售	96%	96%	96%	
本公司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售、投資及製造	75%	75%	75%	
本公司	UOC USA, Inc.	銷售	100%	100%	100%	
本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Australia) Pty Ltd	銷售	100%	100%	100%	註三
本公司	西安聯昊科技有限公司	銷售及服務	100%	100%	-	註二
UOC Europe Holding SA	UOC (Suisse) SA	銷售	100%	100%	100%	
UOC Europe Holding SA	UOC (France)	銷售	100%	100%	100%	
UOC Europe Holding SA	UOC Belgium	銷售	100%	100%	100%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s Limited	銷售	100%	100%	100%	
UOC (Suisse) SA	U2 ORTHO ORTOPEDİK ÜRÜNLER TİCARETİ ANONİM ŞİRKETİ	銷售	100%	100%	100%	註一

註一：本集團於民國一一四年第二季現金增資U2 ORTHO ORTOPEDİK ÜRÜNLER TİCARETİ ANONİM ŞİRKETİ，匯出投資款計里拉880千元(折合新臺幣641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已累計匯出投資款計里拉930千元(折合新臺幣700千元)。

註二：本集團於民國一一四年第四季投資西安聯昊科技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已累計匯出投資款計人民幣5,000千元(折合新臺幣22,025千元)。

註三：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第三季現金增資United Orthopedic (Australia) Pty Ltd，匯出投資款計澳幣300千元(折合新臺幣6,425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已累計匯出投資款計澳幣1,600千元(折合新臺幣33,568千元)。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513,510千元及447,273千元，負債總額分別為98,047千元及99,456千元，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臺幣20,497千元及新臺幣19,611千元，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52,739千元及30,309千元。

Draft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Draft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4)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Draft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融資租賃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Draft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B. 貨幣時間價值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Draft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Draft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Draft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u>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借款及應付公司債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u>金融負債之除列</u>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Draft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避險且屬有效部分者，則依避險類型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Draft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　　－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Draft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Draft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3～50 年
機器設備	3～16 年
模具設備(除鍛造模具外)	2～10 年
運輸設備	5～6 年
資訊設備	3～5 年
其他設備	3～15 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14.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Draft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Draft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Draft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u>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成本</u>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1) 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2) 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3) 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4) 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5) 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Draft

專門技術

外部取得之專門技術被授予十五年的使用權利，採直線法攤提。內部產生之專門技術於相關專案產生預期未來銷售期間，採直線法攤提。

品牌

品牌用以表示一組互補性資產，如商標(或服務標章)及其相關貿易之名稱、配方、秘方及專業技術，分十五年進行攤銷。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三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客戶關係

客戶關係因企業合併取得，於其估計效益年限(十五年至十六年)採直線法攤提。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品牌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客戶關係
耐用年限	有限	有限	有限	有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相關專案產生預期未來銷售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內部產生	合併產生	外部取得及內部產生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Draft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骨科用人工植入物等，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18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Draft

18. 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Draft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Draft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暫時性例外之規定，因此不得認列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對年度平均有效稅率之估計僅包含當期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則與年度財務報導一致，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認列及衡量。當期中發生稅率變動時，則將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

21.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發展階段支出達可資本化之判斷

本集團評估自發展生產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主要係基於本集團已有掌握研發專案所需之成熟技術及資源、確立開發時程及產品規格等所作之判斷。另外本集團並評估該資產是否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估計產生效益是否大於相關投入資源之成本。

本集團僅在符合前述評估條件下之研發專案始將可歸屬該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轉列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Draft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存貨之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5.9.30	114.12.31	114.9.30
庫存現金	$305	$294	$321
支票及活期存款	371,404	508,337	501,504
定期存款(註)	208,357	154,178	195,191
合　　計	$580,066	$662,809	$697,016

註：係為合約期間12個月內到期，以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9.30	114.12.31	114.9.3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來股權簡單協議	$7,613	$7,512	$7,599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140	1,260	910
合　　計	$7,753	$8,772	$8,509
非 流 動	$7,753	$8,772	$8,509

(1)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2)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以未來股權簡單協議投資美商Redefine Surgery Inc.，金額計8,01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投資Redefine Surgery Inc.金額分別為新臺幣7,613千元(美金239千元)、新臺幣7,512千元(美金239千元)及新臺幣7,599千元(美金250千元)。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9.30	114.12.31	114.9.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國內投資			
上市櫃公司股票			
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50,500	$50,750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33	5,133	5,601
小　　計	55,133	55,633	56,351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SURGLASSES Inc.	5,627	5,627	5,627
合　　計	$60,760	$61,260	$61,978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Draft

本集團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五年前三季之相關資訊如下：

民國一一五年前三季之增減變動資訊：

	上市櫃	未上市櫃	合計
115.1.1	$50,500	$10,760	$61,260
公允價值評價損失			
與期末仍持有之投資有關	(500)	-	(500)
115.9.30	$50,000	$10,760	$60,760

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9.30	114.12.31	114.9.30
定期存款	$15,834	$10,917	$10,917
減：備抵損失	-	-	-
合　　計	$15,834	$10,917	$10,917
非 流 動	$15,834	$10,917	$10,917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應收票據

	115.9.30	114.12.31	114.9.30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4,725	$2,081	$4,048
減：備抵損失	-	-	-
合　　計	$4,725	$2,081	$4,048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Draft

6.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5.9.30	114.12.31	114.9.30
應收帳款	$1,367,885	$1,223,368	$1,136,652
減：備抵損失	(29,675)	(37,530)	(42,631)
小　　計	1,338,210	1,185,838	1,094,021
應收帳款－關係人	71,177	116,574	111,006
減：備抵損失	-	-	-
小　　計	71,177	116,574	111,006
合　　計	$1,409,387	$1,302,412	$1,205,027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80天。於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1,439,062千元、1,339,942千元及1,247,658千元，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20，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7.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以融資租賃方式出租其他設備－手術器械，融資租賃之未來租賃投資總額及其現值之調節列示如下：

	115.9.30		114.12.31		114.9.30	
	租賃投資總額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租賃投資總額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租賃投資總額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短於一年	$41,047	$31,234	$36,962	$27,186	$31,030	$22,309
二至三年	37,915	31,468	35,874	29,099	29,259	24,587
四至五年	8,960	8,375	13,914	12,517	2,787	2,584
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87,922	$71,077	86,750	$68,802	63,076	$49,480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16,845)		(17,948)		(13,596)	
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71,077		$68,802		$49,480	
流　　動	$31,234		$27,186		$22,309	
非 流 動	39,843		41,616		27,171	
合　　計	$71,077		$68,802		$49,480	

Draft

本集團之應收融資租賃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應收融資租賃款並未逾期亦未減損，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

8. 存貨

	115.9.30	114.12.31	114.9.30
商　　品	$113,783	$87,181	$95,324
製 成 品	1,911,945	1,504,294	1,402,287
在 製 品	414,535	331,120	307,117
原　　料	157,853	151,416	149,901
合　　計	$2,598,116	$2,074,011	$1,954,629

(1) 本集團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明細如下：

項　　目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銷貨成本	$329,165	$348,233	$972,454	$923,47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232	11,760	863	10,641
合　　計	$331,397	$359,993	$973,317	$934,118

(2)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15.9.30		114.12.31		114.9.30	
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79,834	43%	$272,916	43%	$295,715	43%

Draft

投資關聯企業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之性質：該企業從事本集團產業鏈之相關產品製造或銷售，本集團基於上下游整合之考量投資該企業

主要營業場所(註冊國家)：中國大陸

具公開市場報價之公允價值：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為非公開發行公司，並未於任何證券交易處所上市上櫃

彙總性財務資訊及與該投資帳面金額間之調節如下：

	115.9.30	114.12.31	114.9.30
流動資產	$817,791	$572,058	$563,820
非流動資產	692,970	783,669	720,192
流動負債	(811,897)	(642,862)	(532,395)
非流動負債	(16,744)	(53,404)	(40,691)
權　　益	682,120	659,461	710,926
集團持股比例	43%	43%	43%
小　　計	293,312	283,568	305,698
公司間交易銷除調整數	(13,478)	(10,652)	(9,983)
投資之帳面金額	$279,834	$272,916	$295,715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營業收入	$146,572	$92,005	$421,559	$393,75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利	1,622	(25,079)	(13,924)	(63,645)
本期綜合(損)益	1,622	(25,079)	(13,924)	(63,645)

Draft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山東新華聯合)、頤遠健康產業投資(濟南)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頤遠健康)、山東新華健康產業有限公司、山東新華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十八日簽訂關於山東新華聯合之增資協議，本次增資計畫款項合計人民幣45,000千元，其中約定山東新華健康產業有限公司、山東新華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同意放棄本次增資之原股東認購權，由頤遠健康分三期認繳本次增資計畫款項。山東新華聯合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二十日之股東大會決議修改公司章程並增加註冊資本至人民幣345,000千元，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六日，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18,000千元由頤遠健康認購，每股認購價格為人民幣1元，增資後頤遠健康持有山東新華聯合6%之股權，本集團對山東新華聯合之持股比例由49%下降為46%，並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關聯企業增資發行之新股，認列資本公積10,316千元，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十九日，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13,500千元由頤遠健康認購，每股認購價格為人民幣1元，增資後頤遠健康持有山東新華聯合10%之股權，本集團對山東新華聯合之持股比例由46%下降為44%，並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關聯企業增資發行之新股，認列資本公積8,537千元，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13,500千元由頤遠健康認購，每股認購價格為人民幣1元，增資後頤遠健康持有山東新華聯合13%之股權，本集團對山東新華聯合之持股比例由44%下降為43%，並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關聯企業增資發行之新股，認列資本公積16,791千元。

本集團以技術作價方式投資關聯企業為人民幣30,000千元，折合新臺幣149,844千元列為長期遞延收入，針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遞延收入，自開始提供勞務日起按三年平均攤銷，餘自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產品註冊證後按十年平均攤銷。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取得產品註冊證，並自民國一一〇年九月起攤銷遞延收入。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分別已累計攤銷111,649千元、106,142千元及104,308千元。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279,834千元及295,715千元，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698千元及(10,784)千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3,636千元及13,906千元，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5,987)千元及(27,367)千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5,731千元及(15,465)千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認列依據。

Draft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5.9.30	114.12.31	114.9.30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57,052	$1,372,939	$1,326,097
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8,595	582,254	555,469
合　　計	$2,145,647	$1,955,193	$1,881,566

(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資訊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5.1.1	$174,589	$497,999	$642,823	$94,969	$42,443	$20,681	$1,401,158	$2,874,662
增　　添	-	324	92,750	13,771	9,065	6,182	231,282	353,374
處　　分	-	-	(1,557)	-	(297)	(431)	(36,562)	(38,847)
重 分 類	-	325	63,996	-	-	-	6,835	71,15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72)	99	7,600	7,627
115.9.30	$174,589	$498,648	$798,012	$108,740	$51,139	$26,531	$1,610,313	$3,267,972
114.1.1	$174,589	$491,641	$614,828	$92,486	$36,099	$20,474	$1,217,883	$2,648,000
增　　添	-	6,166	13,168	8,944	6,765	400	158,349	193,792
處　　分	-	-	(187)	(10,961)	(4,154)	-	(58,299)	(73,601)
重 分 類	-	-	4,981	-	-	-	16,623	21,6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57	(352)	(46,196)	(46,491)
114.9.30	$174,589	$497,807	$632,790	$90,469	$38,767	$20,522	$1,288,360	$2,743,304
折舊及減損：								
115.1.1	$-	$157,042	$424,766	$72,762	$26,262	$18,511	$802,380	$1,501,723
折　　舊	-	12,395	40,887	13,798	4,609	1,582	159,161	232,432
處　　分	-	-	(1,557)	-	(297)	(196)	(26,845)	(28,895)
重 分 類	-	-	-	-	-	-	1,214	1,21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32)	63	4,415	4,446
115.9.30	$-	$169,437	$464,096	$86,560	$30,542	$19,960	$940,325	$1,710,920
114.1.1	$-	$140,608	$377,387	$68,988	$25,897	$16,359	$688,069	$1,317,308
折　　舊	-	12,258	35,529	9,746	3,069	1,749	134,325	196,676
處　　分	-	-	(161)	(10,034)	(4,093)	-	(54,275)	(68,563)
重 分 類	-	-	-	-	-	-	(8)	(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3)	(340)	(27,863)	(28,206)
114.9.30	$-	$152,866	$412,755	$68,700	$24,870	$17,768	$740,248	$1,417,207
淨帳面金額：								
115.9.30	$174,589	$329,211	$333,916	$22,180	$20,597	$6,571	$669,988	$1,557,052
114.12.31	$174,589	$340,957	$218,057	$22,207	$16,181	$2,170	$598,778	$1,372,939
114.9.30	$174,589	$344,941	$220,035	$21,769	$13,897	$2,754	$548,112	$1,326,097

Draft

(2) 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其他設備
成　　本：	
115.1.1	$1,333,150
增　　添	197,830
處　　分	(26,505)
重 分 類	(4,430)
匯率變動之影響	(41,140)
115.9.30	$1,458,905
114.1.1	$1,036,695
增　　添	203,430
處　　分	(39,073)
匯率變動之影響	48,978
114.9.30	$1,250,030
折舊及減損	
115.1.1	$750,896
折　　舊	151,692
處　　分	(7,397)
重 分 類	(148)
匯率變動之影響	(24,733)
115.9.30	$870,310
114.1.1	$576,655
折　　舊	125,119
處　　分	(35,495)
匯率變動之影響	28,282
114.9.30	$694,561
淨帳面金額：	
115.9.30	$588,595
114.12.31	$582,254
114.9.30	$555,469

(3)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機電工程及裝潢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20年及5年提列折舊。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Draft

11.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專門技術	發展支出	商譽	品牌	客戶關係	合計
成　　本：							
115.1.1	$22,466	$274,794	$178,792	$297,715	$107,940	$11,620	$893,327
增添－內部發展	-	-	24,881	-	-	-	24,881
增添－單獨取得	4,345	-	-	-	-	-	4,345
重 分 類	-	58,396	(58,506)	-	-	-	(11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603)	-	-	-	-	(2,603)
115.9.30	$26,811	$330,587	$145,167	$297,715	$107,940	$11,620	$919,840
114.1.1	$19,476	$242,609	$148,689	$292,891	$107,940	$-	$811,605
增添－內部發展	-	-	40,208	-	-	-	40,208
增添－單獨取得	1,351	-	-	-	-	-	1,351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3,556	-	4,824	-	11,620	20,000
處　　分	(1,121)	-	-	-	-	-	(1,121)
重 分 類	2,720	22,445	(22,445)	-	-	-	2,72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	3,655	-	-	-	-	3,670
114.9.30	$22,441	$272,265	$166,452	$297,715	$107,940	$11,620	$878,433
攤銷及減損：							
115.1.1	$14,201	$181,507	$35,526	$-	$62,965	$550	$294,749
攤　　銷	3,888	30,098	1,372	-	5,397	551	41,30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497)	-	-	-	-	(1,497)
115.9.30	$18,089	$210,108	$36,898	$-	$68,362	$1,101	$334,558
114.1.1	$10,551	$134,474	$33,187	$-	$55,769	$-	$233,981
攤　　銷	3,615	33,684	1,755	-	5,397	367	44,818
處　　分	(1,121)	-	-	-	-	-	(1,12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	1,371	-	-	-	-	1,385
114.9.30	$13,059	$169,529	$34,942	$-	$61,166	$367	$279,063
淨帳面金額：							
115.9.30	$8,722	$120,479	$108,269	$297,715	$39,578	$10,519	$585,282
114.12.31	$8,265	$93,287	$143,266	$297,715	$44,975	$11,070	$598,578
114.9.30	$9,382	$102,736	$131,510	$297,715	$46,774	$11,253	$599,370

Draft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營業成本	$6,889	$7,876	$18,559	$22,717
營業費用	7,528	7,716	22,747	22,101
合　　計	$14,417	$15,592	$41,306	$44,818

12. 商譽之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目的，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已分攤至兩個現金產生單位(亦為營運及應報導部門)如下：

(1)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 科歐思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業務

分攤至每一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之帳面金額：

	115.9.30	114.12.31	114.9.30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92,891	$292,891	$292,891
科歐思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業務	4,824	4,824	4,824
合　　計	$297,715	$297,715	$297,715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產生單位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產生單位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回收金額已根據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決定。公允價值係依市場法進行評估。管理階層已依據此分析之結果，評估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商譽未存在減損之跡象。

科歐思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業務現金產生單位

科歐思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業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決定，而使用價值係採用經管理階層所核定十五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而得。現金流量預測已更新以反映產品需求之變動。現金流量預測所使用之折現率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1.88%。管理階層認為此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並未減損。

Draft

計算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時，對下列假設最為敏感：

(1) 毛利率
(2) 折現率
(3) 營收成長率

毛利率－係依據財務預算期間最近年度之毛利率並參酌未來市場趨勢予以評估。

折現率－係代表市場當時對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關於貨幣之時間價值及尚未納入現金流量估計之相關資產個別風險)。折現率計算係基於集團與其營運部門之特定情況，且自加權平均資金成本(WACC)加計風險溢酬所衍生，WACC同時考量負債與權益。權益之成本係自集團之投資者對投資之預期報酬所衍生，而負債之成本則係基於集團有義務償還之附息借款。

營收成長率－係依據歷史營收成長率評估並考量財務預算期間所推估之可達成之成長率。

<u>假設變動之敏感性</u>

有關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評估，管理階層相信前述關鍵假設並無相當可能之變動，而使該單位之帳面金額重大超過其可回收金額。

13. 短期借款

	115.9.30	114.12.31	114.9.30
銀行透支	$8,513	$1,251	$-
銀行信用借款	1,770,737	915,780	840,763
合　　計	$1,779,250	$917,031	$840,763
利率區間(%)	1.8310-6.0086	1.1100-5.9312	1.1328-6.3030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新臺幣1,277,902千元及美金1,493千元、新臺幣1,999,340千元及美金2,000千元、新臺幣1,967,688千元及美金2,500千元，尚未使用之長期借款額度皆為新臺幣0千元。

Draft

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5.9.30	114.12.31	114.9.3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11,408	$5,249	$3,080
非 流 動	$11,408	$5,249	$3,080

15. 應付公司債

	115.9.30	114.12.31	114.9.30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	$651,903	$642,159	$639,034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	-
淨　　額	$651,903	$642,159	$639,034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

	115.9.30	114.12.31	114.9.30
負債要素：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面額	$700,000	$700,000	$700,000
已轉換金額	(100)	(100)	-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折價	(47,997)	(57,741)	(60,966)
小　　計	651,903	642,159	639,03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
淨　　額	$651,903	$642,159	$639,034
嵌入式衍生工具－資產	$140	$1,260	$910
嵌入式衍生工具－負債	$11,408	$5,249	$3,080
權益要素	$57,502	$57,502	$57,510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發行票面利率為0%之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此轉換公司債經依照合約條款分析，組成要素包括：主債、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發行人可贖回之選擇權及持有人可賣回之選擇權)及權益要素(持有人可要求轉換為發行人普通股之選擇權)，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發行總額：新臺幣700,000千元，每張面額為100千元，依票面金額之100.5%發行。

發行期間：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至民國一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

Draft

重要贖回條款：

(1)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四年八月三十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九年四月十九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者，本公司得通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債。
(2)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四年八月三十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九年四月十九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新臺幣70,000千元(原發行總面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債。
(3)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者，本公司於到期日一律以現金收回。

重要賣回條款：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三年之日(民國一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為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轉換辦法：

(1)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2)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民國一一四年八月三十日起至民國一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止，得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3)轉換價格及調整：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新臺幣109.8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幣105.6元。
(4)到期日贖回：本公司債到期尚未結清時，將依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另上述公司債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已轉換金額為100千元，尚餘面額新臺幣699,900千元。

Draft

16.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5.9.30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灣銀行	$75,070	1.9926	自107年06月19日至120年09月20日，自107年12月20日起償還第一期款，每3個月償還2,085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	50,000	1.9100	自111年09月13日至116年09月13日，自113年12月13日起償還第一期款，每3個月償還12,500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中國信託銀行	17,000	2.0290	自111年09月12日至116年09月10日，自111年12月12日起償還第一期款，每3個月償還4,250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兆豐銀行－內湖	34,093	2.1050	1.自106年12月07日至121年12月07日，自107年01月07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180期。 2.110年09月申請本金攤還展延一年，自110年10月至111年09月(第46~57期)暫不還本，第58~180期按剩餘期數平均攤還本金，按月繳息。
CIC AGENCE ENTREPRISE NANCY	46	1.2000	自110年12月15日至115年12月15日，自111年01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1,157	2.8000	自111年10月15日至116年10月15日，自111年11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286	3.9000	自112年06月19日至116年06月15日，自112年07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	353	4.1500	自112年07月05日至116年07月05日，自112年08月0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	685	4.9500	自113年01月05日至118年01月05日，自113年02月0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1,021	4.9500	自113年01月05日至118年01月05日，自113年02月0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529	4.2500	自113年02月12日至118年01月15日，自113年02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540	4.2500	自113年02月12日至118年01月15日，自113年02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523	4.3500	自113年02月23日至118年02月15日，自113年03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Draft

債權人	115.9.30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CIC AGENCE ENTREPRISE NANCY	583	4.2500	自113年05月06日至118年04月25日，自113年05月2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614	3.9500	自113年11月22日至117年11月15日，自113年12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	774	3.7500	自114年07月16日至118年06月25日，自114年07月2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	790	3.7500	自114年07月16日至118年06月25日，自114年07月2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	955	4.2000	自114年07月16日至118年07月05日，自114年08月0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	1,097	3.9800	自114年07月16日至118年07月15日，自114年08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INFIMED SASU	653	3.3441	自110年12月14日至115年11月14日，自110年12月14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2,137	3.4123	自111年04月28日至116年04月27日，自111年04月30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1期。
〃	1,530	4.1317	自111年08月01日至116年08月05日，自111年08月0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1期。
〃	4,100	6.2789	自111年11月17日至116年11月30日，自111年11月23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1期
合　　計	$194,536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3,530)		
淨　　額	$101,006		

債權人	114.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灣銀行	$81,326	1.9926	自107年06月19日至120年09月20日，自107年12月20日起償還第一期款，每3個月償還2,085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	87,500	1.9100	自111年09月13日至116年09月13日，自113年12月13日起償還第一期款，每3個月償還12,500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中國信託銀行	29,750	2.1780	自111年09月12日至116年09月10日，自111年12月12日起償還第一期款，每3個月償還4,250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兆豐銀行－內湖	38,184	2.1050	1.自106年12月07日至121年12月07日，自107年01月07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180期。 2.110年09月申請本金攤還展延一年，自110年10月至111年09月(第46~57期)暫不還本，第58~180期按剩餘期數平均攤還本金，按月繳息。

Draft

債權人	114.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CIC AGENCE ENTREPRISE NANCY	3,251	0.7000	自110年04月20日至115年04月20日，自110年05月20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185	1.2000	自110年12月15日至115年12月15日，自111年01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1,977	2.8000	自111年10月15日至116年10月15日，自111年11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576	3.9000	自112年06月19日至116年06月15日，自112年07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	675	4.1500	自112年07月05日至116年07月05日，自112年08月0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	907	4.9500	自113年01月05日至118年01月05日，自113年02月0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1,353	4.9500	自113年01月05日至118年01月05日，自113年02月0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703	4.2500	自113年02月12日至118年01月15日，自113年02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717	4.2500	自113年02月12日至118年01月15日，自113年02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688	4.3500	自113年02月23日至118年02月15日，自113年03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756	4.2500	自113年05月06日至118年04月25日，自113年05月2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832	3.9500	自113年11月22日至117年11月15日，自113年12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	991	3.7500	自114年07月16日至118年06月25日，自114年07月2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	1,012	3.7500	自114年07月16日至118年06月25日，自114年07月2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	1,215	4.2000	自114年07月16日至118年07月05日，自114年08月0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	1,395	3.9800	自114年07月16日至118年07月15日，自114年08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INFIMED SASU	3,621	3.3441	自110年12月14日至115年11月14日，自110年12月14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4,964	3.4123	自111年04月28日至116年04月27日，自111年04月30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1期。

Draft

債權人	114.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INFIMED SASU	2,905	4.1317	自111年08月01日至116年08月05日，自111年08月0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1期。
〃	6,763	6.2789	自111年11月17日至116年11月30日，自111年11月23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1期。
合　　計	$272,246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1,779)		
淨　　額	$170,467		

債權人	114.9.30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灣銀行	$83,412	1.9926	自107年06月19日至120年09月20日，自107年12月20日起償還第一期款，每3個月償還2,085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	100,000	1.9100	自111年09月13日至116年09月13日，自113年12月13日起償還第一期款，每3個月償還12,500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中國信託銀行	34,000	2.1776	自111年09月12日至116年09月10日，自111年12月12日起償還第一期款，每3個月償還4,250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玉山銀行	66,667	2.0100	自111年09月13日至116年09月13日，自113年10月13日起償還第一期款，每個月償還2,778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兆豐銀行－內湖	39,548	2.1050	1.自106年12月07日至121年12月07日，自107年01月07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180期。 2.110年09月申請本金攤還展延一年，自110年10月至111年09月(第46~57期)暫不還本，第58~180期按剩餘期數平均攤還本金，按月繳息。
CIC AGENCE ENTREPRISE NANCY	5,509	0.7000	自110年04月20日至115年04月20日，自110年05月20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224	1.2000	自110年12月15日至115年12月15日，自111年01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2,170	2.8000	自111年10月15日至116年10月15日，自111年11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649	3.9000	自112年06月19日至116年06月15日，自112年07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Draft

債權人	114.9.30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CIC AGENCE ENTREPRISE NANCY	754	4.1500	自112年07月05日至116年07月05日，自112年08月0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	945	4.9500	自113年01月05日至118年01月05日，自113年02月0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1,409	4.9500	自113年01月05日至118年01月05日，自113年02月0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732	4.2500	自113年02月12日至118年01月15日，自113年02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748	4.2500	自113年02月12日至118年01月15日，自113年02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716	4.3500	自113年02月23日至118年02月15日，自113年03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784	4.2500	自113年05月06日至118年04月25日，自113年05月2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871	3.9500	自113年11月22日至117年11月15日，自113年12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	1,025	3.7500	自114年07月16日至118年6月25日，自114年07月2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	1,046	3.7500	自114年07月16日至118年06月25日，自114年07月2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	1,253	4.2000	自114年07月16日至118年07月05日，自114年08月0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	1,440	3.9800	自114年07月16日至118年07月15日，自114年08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INFIMED SASU	4,449	3.3441	自110年12月14日至115年11月14日，自110年12月14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5,695	3.4123	自111年04月28日至116年04月27日，自111年4月30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1期。
〃	3,241	4.1317	自111年08月01日至116年08月05日，自111年08月0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1期。
〃	7,363	6.2789	自111年11月17日至116年11月30日，自111年11月23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1期。
合　　計	$364,65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36,973)		
淨　　額	$227,677		

Draft

台灣銀行、兆豐銀行及中國信託之擔保借款係以部分土地及建築物等設定第一順位抵押權，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本集團與INFIMED SASU簽訂其他設備售後租回之融資性借款，以其他設備抵押擔保，租賃期間5年，到期後相關其他設備歸本集團所有。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借款餘額分別為EUR233千元、EUR495千元及EUR580千元，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4,340千元及21,251千元；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79,740千元及67,76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均為0千元；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均為0千元。

18. 權益

(1) 股本

截至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1,500,000千元，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皆為964,367千元。普通股每股票面額10元，皆已發行96,437千股。

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申請轉換金額為100千元，申請換發普通股股本9千元，每股票面金額為10元，分為946股。

截至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1,500,000千元，已發行普通股股本分別為964,376千元及964,367千元。普通股每股票面額10元，分別已發行96,438千股及96,437千股。

Draft

(2) 資本公積

	115.9.30	114.12.31	114.9.30
發行溢價	$1,979,753	$1,979,753	$1,979,662
認股權－可轉換公司債	57,502	57,502	57,510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64,332	164,332	164,332
其　　他	79,885	79,885	79,885
合　　計	$2,281,472	$2,281,472	$2,281,389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有關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及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9。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A. 提繳稅捐。
B. 彌補虧損。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應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50%~100%為股東股利，其中至少提撥50%發放現金股利。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Draft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惟因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為減少數，故無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未有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因而無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至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六月十六日及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七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盈餘分配案				
法定盈餘公積	$56,206	$46,220		
特別盈餘公積之迴轉	(13,200)	(37,698)		
普通股現金股利	433,970	385,747	$4.50	$4.00
特別股現金股利	-	119	-	2.38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2。

(4) 非控制權益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期初餘額	$104,729	$97,42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益	371	7,09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39)	67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	502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3,381)	(3,381)
期末餘額	$101,280	$102,313

Draft

19. 營業收入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商品銷售收入	$1,526,518	$1,491,595	$4,586,022	$4,139,500

上述銷售商品收入來自單一部門，收入認列時點為於某一時點。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15.9.30	114.12.31	114.9.30
銷售商品	$3,412	$11,713	$2,381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1,349)	$(681)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3,048	2,201

2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	$-	$-	$-	$-
應收帳款	3,531	3,790	(5,995)	9,401
應收融資租賃款	-	-	-	-
合　　計	$3,531	$3,790	$(5,995)	$9,401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長期應收款(帳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於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評估係屬信用風險低者，因此皆以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損失率0%)衡量備抵損失金額。

Draft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5.9.30

群組一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120天內	121-150天	151-180天	181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183,938	$174,372	$19,459	$10,764	$75,987	$1,464,520
損 失 率	0%～1%	1%～20%	6%～30%	8%～35%	8%～38%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802	6,057	1,813	987	8,515	19,174
小　計	1,182,136	168,315	17,646	9,777	67,472	1,445,346

群組二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120天內	121-150天	151-180天	181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960	$465	$200	$8,876	$10,501
損 失 率	100%	100%	100%	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960	465	200	8,876	10,501
小　計	-	-	-	-	-	-
帳面金額						$1,445,346

114.12.31

群組一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120天內	121-150天	151-180天	181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123,430	$173,283	$6,952	$8,360	$49,066	$1,361,091
損 失 率	0%～2%	2%～24%	13%～27%	17%～30%	17%～35%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703	13,201	1,170	1,695	10,643	29,412
小　計	1,120,727	160,082	5,782	6,665	38,423	1,331,679

群組二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120天內	121-150天	151-180天	181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	$-	$-	$8,118	$8,118
損 失 率	100%	100%	100%	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8,118	8,118
小　計	-	-	-	-	-	-
帳面金額						$1,331,679

Draft

114.9.30

群組一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120天內	121-150天	151-180天	181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042,323	$159,625	$12,643	$10,407	$41,153	$1,266,151
損 失 率	0%～2%	2%～44%	15%～32%	20%～37%	20%～37%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641	14,316	2,450	2,525	11,835	34,767
小　　計	1,038,682	145,309	10,193	7,882	29,318	1,231,384

群組二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120天內	121-150天	151-180天	181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	$-	$-	$7,864	$7,864
損 失 率	100%	100%	100%	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7,864	7,864
小　　計	-	-	-	-	-	-
帳面金額						$1,231,384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應收融資租賃款皆屬未逾期。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融資租賃款
115.1.1	$-	$37,530	$-
本期迴轉金額	-	(5,995)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1,581)	-
匯率變動影響數	-	(279)	-
115.9.30	$-	$29,675	$-
114.1.1	$-	$33,349	$-
本期增加金額	-	9,401	-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19)	-
114.9.30	$-	$42,631	$-

21.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50年間。

Draft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5.9.30	114.12.31	114.9.30
土　　地	$287,927	$120,275	$122,378
房屋及建築	194,511	75,980	83,352
運輸設備	15,016	20,367	12,411
辦公設備	699	1,148	1,331
合　　計	$498,153	$217,770	$219,472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334,475千元及66,363千元。

(b) 租賃負債

	115.9.30	114.12.31	114.9.30
租賃負債	$516,989	$226,648	$226,750
流　　動	$55,395	$37,184	$36,216
非 流 動	$461,594	$189,464	$190,534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3(4)財務成本；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土　　地	$2,626	$2,103	$6,932	$6,309
房屋及建築	12,187	5,443	36,338	13,792
運輸設備	2,023	1,484	6,703	4,320
辦公設備	131	176	457	1,913
合　　計	$16,967	$9,206	$50,430	$26,334

Draft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短期租賃之費用	$1,303	$1,203	$3,867	$3,560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7,037	5,866	17,099	12,570
來自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510	345	1,353	1,004

截至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本集團並無承諾之短期租賃組合。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70,119千元及45,006千元。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自有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10。自有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集團對部分其他設備－手術器械簽訂租賃合約，租賃期間為1.5~5年，因已移轉附屬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故分類為融資租賃。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6,027	$5,111	$16,561	$14,585
小　　計	6,027	5,111	16,561	14,585
融資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租賃投資淨額之融資收益	3,349	2,701	9,388	7,701
小　　計	3,349	2,701	9,388	7,701
合　　計	$9,376	$7,812	$25,949	$22,286

Draft

本集團簽訂融資租賃合約，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請參閱附註六.7。

22.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12,472	$218,956	$331,428	$96,972	$202,105	$299,077
勞健保費用	10,609	11,041	21,650	8,409	9,628	18,037
退休金費用	4,400	19,940	24,340	3,606	17,645	21,25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911	3,216	9,127	4,375	2,974	7,349
折舊費用	23,809	125,581	149,390	20,139	103,527	123,666
攤銷費用	6,889	7,528	14,417	7,876	7,716	15,592

功能別 / 性質別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29,592	$704,255	$1,033,847	$279,583	$596,964	$876,547
勞健保費用	31,471	34,714	66,185	25,561	29,152	54,713
退休金費用	12,836	66,904	79,740	10,609	57,151	67,76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6,825	9,560	26,385	11,104	7,456	18,560
折舊費用	67,290	367,264	434,554	59,542	288,587	348,129
攤銷費用	18,559	22,747	41,306	22,717	22,101	44,818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七日股東常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2%為員工酬勞(其中應提撥不低於該數額之15%為基層員工調薪或分配酬勞)，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基層員工之條件認定係依「中小企業員工加薪薪資費用加成減除辦法」辦理。

Draft

本公司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12%及3%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一一五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19,305千元及4,826千元，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59,386千元及14,846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12%及3%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一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33,759千元及8,439千元，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72,185千元及18,046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四年度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分別為94,803千元及23,701千元，其與民國一一四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分別為77,105千元及19,276千元，其與民國一一三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銀行存款利息	$1,112	$1,179	$3,607	$3,561
其他利息收入	3,242	2,707	9,231	7,714
合　　計	$4,354	$3,886	$12,838	$11,275

(2) 其他收入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租金收入	$510	$345	$1,353	$1,004
補助收入	274	291	615	820
特別股股息	-	-	2,090	1,900
權利金收入	-	1,678	-	9,048
其他收入－其他	8,437	10,730	27,996	34,153
合　　計	$9,221	$13,044	$32,054	$46,925

Draft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83)	$2,903	$2,515	$8,716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8,614)	45,660	(13,018)	14,450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10	-	(583)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失)利益(註)	(2,309)	4,166	(7,178)	4,116
其　　他	13	2	(956)	89
合　　計	$(20,983)	$52,731	$(19,220)	$27,371

註：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產生。

(4) 財務成本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借款之利息	$(11,401)	$(7,946)	$(28,173)	$(25,881)
應付公司債利息	(3,264)	(3,200)	(9,744)	(5,324)
租賃負債之利息	(3,193)	(857)	(8,528)	(2,442)
合　　計	$(17,858)	$(12,003)	$(46,445)	$(33,647)

24.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五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250)	$-	$(1,250)	$-	$(1,25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18)	-	(418)	-	(41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636	-	3,636	-	3,636
合　　計	$1,968	$-	$1,968	$-	$1,968

Draft

民國一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50)	$-	$(250)	$-	$(25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328	-	35,328	-	35,32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3,906	-	13,906	-	13,906
合　　計	$48,984	$-	$48,984	$-	$48,984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00)	$-	$(500)	$-	$(5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64)	-	(2,664)	-	(2,66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5,731	-	15,731	-	15,731
合　　計	$12,567	$-	$12,567	$-	$12,567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700	$-	$3,700	$-	$3,7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889)	-	(17,889)	-	(17,88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5,465)	-	(15,465)	-	(15,465)
合　　計	$(29,654)	$-	$(29,654)	$-	$(29,654)

Draft

25. 所得稅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60,403	$47,473	$155,480	$149,85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33	-	3,936	(136)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22,356)	13,696	(44,761)	(4,334)
所得稅費用	$38,080	$61,169	$114,655	$145,38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遞延所得稅費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	-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本集團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

	115.9.30	
	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	備註
本公司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113年度	-
子公司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113年度	-

Draft

26.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103,777	$194,135	$330,327	$431,552
特別股股利(千元)(註1)	-	-	-	(119)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千元)	$103,777	$194,135	$330,327	$431,433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96,438	96,437	96,438	96,437
基本每股盈餘(元)	$1.08	$2.01	$3.43	$4.47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103,777	$194,135	$330,327	$431,433
轉換特別股股利(千元)	-	-	-	(註2)
轉換公司債(千元)	4,459	2,560	13,618	4,259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108,236	$196,695	$343,945	$435,69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96,438	96,437	96,438	96,437
稀釋效果：				
可轉換特別股(千股)(註2)	-	-	-	(註2)
可轉換公司債(千股)	6,628	6,552	6,628	2,979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03,066	102,989	103,066	99,416
稀釋每股盈餘(元)	$1.05	$1.91	$3.34	$4.38

Draft

註1：民國一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特別股股利，係以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流通在外特別股股數進行計算。

註2：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可轉換特別股及可轉換公司債具反稀釋效果，故不擬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中。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27. 企業合併

科歐思股份有限公司全部業務之收購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一日向科歐思股份有限公司，以20,000千元收購其全部業務之相關資產，該公司設立於中華民國，並專門從事開發骨腫瘤冷凍治療技術與相關醫療器材之非上市上櫃公司，本集團收購科歐思股份有限公司全部業務之原因在於該公司之冷凍治療之醫材可與本集團之人工關節產品配合使用，以完善治療骨癌病患並協助其肢體重建。

科歐思股份有限公司全部業務之可辨認資產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如下：

	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無形資產－客戶關係	$11,620
無形資產－專門技術	3,556
可辨認資產	$15,176

科歐思股份有限公司全部業務之商譽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	$20,000
減：可辨認資產之公允價值	(15,176)
商譽	$4,824

本集團已針對科歐思股份有限公司全部業務之資產尋求獨立之鑑價，前述資產之評估已完成，該評估結果顯示其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為15,176千元，較暫定之公允價值評估數減少76千元。

Draft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新聯醫療用品(淄博)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為該公司股東
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本集團之股東
薛仔婷	其他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銷貨退回及折讓)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423	$1,339	$1,148	$2,608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97	22	772	3,115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27,806	29,861	54,158	74,831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	-	-	(1,438)
新聯醫療用品(淄博)有限公司	24	3	450	303
本集團為該公司股東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34	981	4,171	4,561
合　　計	$30,184	$32,206	$60,699	$83,980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按成本加價，其收款條件原則上與一般外銷客戶無重大差異，惟本集團將視該公司資金情形給予較長授信期間。

Draft

2. 進貨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98,182	$52,098	$184,019	$202,622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24,730	90	76,485	4,852
合　　計	$122,912	$52,188	$260,504	$207,474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按成本加價，付款條件為按月結算支付。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5.9.30	114.12.31	114.9.3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170	$3,306	$2,926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87	10	6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67,525	111,625	106,076
新聯醫療用品(淄博)有限公司	469	292	289
本集團為該公司股東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26	1,341	1,709
合　　計	$71,177	$116,574	$111,006

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5.9.30	114.12.31	114.9.3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893	$12,199	$11,930

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5.9.30	114.12.31	114.9.3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54,175	$23,510	$18,727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16,358	2,817	263
該公司為本集團之股東			
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	-
合　　計	$70,536	$26,327	$18,990

Draft

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5.9.30	114.12.31	114.9.3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	$-	$319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254	-	77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4,975	-	-
合　　計	$5,229	$-	$396

7. 其他流動負債

	115.9.30	114.12.31	114.9.3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566	$1,566	$1,566

本公司預計代關聯企業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銷售許可證而收取註冊費及公證費，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皆已收取1,566千元(人民幣360千元)，並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8.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短期員工福利	$18,976	$13,761	$57,227	$56,107

9. 製造費用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364	$1,131	$3,558	$1,494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	-	-	11
該公司為本集團之股東				
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	3	-
合　　計	$367	$1,131	$3,561	$1,505

Draft

10. 營業費用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	$317	$-	$988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	74	6	74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	328	379	685
新聯醫療用品(淄博)有限公司	-	-	-	343
其他關係人				
薛伃婷	305	-	510	-
合　　計	$305	$719	$895	$2,090

11. 其他收入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835	$3,512	$5,664	$14,706

本集團以技術作價方式投資關聯企業之長期遞延收入，除先前針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遞延收入，自開始提供勞務日起按三年平均攤銷，餘自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建廠完成且陸續就各產品取得產品註冊證後分別按十年平均攤銷，並自遞延收入轉列其他收入。

依本公司與關聯企業之其他出資人簽訂之合資協議，關聯企業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於開始銷售自產關節產品之年度起，連續五年按每年自產關節產品淨銷售收入之5%支付本公司技術使用費(帳列其他收入－權利金)。

Draft

八、 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115.9.30	114.12.31	114.9.30	擔保債務內容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834	$10,917	$10,917	履約保證金及進口關稅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及建築物	487,676	495,718	498,616	綜合授信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備	3,245	3,700	3,712	綜合授信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設備	5,743	15,030	15,843	資產抵押借款
合　　計	$512,498	$525,365	$529,08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 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5.9.30	114.12.31	114.9.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7,753	$8,772	$8,5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760	61,260	61,97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579,761	662,515	696,6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834	10,917	10,917
應收票據	4,725	2,081	4,048
應收帳款(包含關係人)	1,409,387	1,302,412	1,205,027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31,234	27,186	22,309
其他應收款(包含關係人)	47,087	55,886	44,296
存出保證金	79,671	77,645	77,297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39,843	41,616	27,171
小　　計	2,207,542	2,180,258	2,087,760
合　　計	$2,276,055	$2,250,290	$2,158,247

Draft

金融負債

	115.9.30	114.12.31	114.9.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408	$5,249	$3,080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779,250	917,031	840,763
應付款項(包含關係人)	1,353,387	1,229,426	1,093,418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651,903	642,159	639,03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94,536	272,246	364,650
租賃負債	516,989	226,648	226,750
存入保證金	12,092	7,444	5,444
小　　計	4,508,157	3,294,954	3,170,059
合　　計	$4,519,565	$3,300,203	$3,173,139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Draft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歐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臺幣對美金、歐元及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136千元及3,652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389千元及514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包含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Draft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於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票據，以及應收租賃款)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前十大客戶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占本集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19%、19%及18%，其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轉換公司債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Draft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15.9.30					
借　　款	$1,875,355	$33,972	$62,183	$6,962	$1,978,472
應付款項	1,353,387	-	-	-	1,353,387
可轉換公司債	-	-	699,900	-	699,900
租賃負債	69,015	122,458	98,312	378,352	668,137
114.12.31					
借　　款	$1,021,474	$93,438	$29,144	$51,549	$1,195,605
應付款項	1,229,426	-	-	-	1,229,426
可轉換公司債	-	-	699,900	-	699,900
租賃負債	40,901	56,292	39,379	130,149	266,721
114.9.30					
借　　款	$981,225	$147,588	$29,928	$55,068	$1,213,809
應付款項	1,093,418	-	-	-	1,093,418
可轉換公司債	-	-	700,000	-	700,000
租賃負債	39,960	54,116	41,396	132,008	267,480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公司債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5.1.1	$917,031	$272,246	$642,159	$7,444	$226,648	$2,065,528
現金流量	859,025	(77,041)	-	4,648	(49,153)	737,479
非現金之變動	-	-	9,744	-	338,988	348,732
匯率變動	3,194	(669)	-	-	506	3,031
115.9.30	$1,779,250	$194,536	$651,903	$12,092	$516,989	$3,154,770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公司債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4.1.1	$1,167,533	$507,247	$-	$4,594	$186,440	$1,865,814
現金流量	(314,485)	(145,150)	703,500	850	(28,876)	215,839
非現金之變動	-	-	(64,466)	-	68,715	4,249
匯率變動	(12,285)	2,553	-	-	471	(9,261)
114.9.30	$840,763	$364,650	$639,034	$5,444	$226,750	$2,076,641

Draft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中，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其他流動負債、長期借款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外，其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Draft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115.9.30	114.12.31	114.9.30	115.9.30	114.12.31	114.9.30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834	$10,917	$10,917	$15,834	$10,917	$10,917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651,903	642,159	639,034	651,903	642,159	639,034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嵌入式衍生工具

本公司因發行轉換公司債而辨認出之嵌入式衍生工具，業已與主契約分離，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方式處理，有關此交易之合約資訊請詳附註六.14及附註六.15。

前述之衍生工具交易對象係國內外知名銀行，其信用良好，故信用風險不高。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9.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Draft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來股權簡單協議	$-	$-	$7,613	$7,613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	140	-	1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50,000	-	10,760	60,760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	$11,408	$-	$11,408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來股權簡單協議	$-	$-	$7,512	$7,512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	1,260	-	1,2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50,500	-	10,760	61,260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	$5,249	$-	$5,249

Draft

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來股權簡單協議	$7,599	$-	$-	$7,599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	910	-	9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50,750	-	11,228	61,978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	$3,080	$-	$3,080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來股權簡單協議	股票
115.1.1	$7,512	$10,760
115年前三季認列總利益：		
認列於損益		
(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101	-
115.9.30	$7,613	$10,760

Draft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來股權簡單協議	股票
114.1.1	$-	$7,758
114年前三季認列總利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2,000
114年前三季取得	-	1,470
114.9.30	$-	$11,228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來股權簡單協議	市場法	缺乏流動性折價	30%	缺乏流動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動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1,088千元(增加1,088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　　票	市場法	缺乏流動性折價	30%	缺乏流動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動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1,602千元(增加1,602千元)

Draft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來股權簡單協議	市場法	缺乏流動性折價	30%	缺乏流動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動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1,073千元(增加1,073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　　票	市場法	缺乏流動性折價	30%	缺乏流動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動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1,537千元(增加1,537千元)

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　　票	市場法	缺乏流動性折價	30%	缺乏流動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動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1,604千元(增加1,604千元)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	$-	$651,903	$-	$651,903

Draft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	$-	$642,159	$-	$642,159

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	$-	$639,034	$-	$639,034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15.9.30			114.12.31			114.9.30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2,350	31.8000	$392,744	$9,470	31.3800	$297,181	$9,185	30.3950	$279,176
歐　元	7,730	35.9500	277,911	6,063	36.7000	222,514	6,648	35.5700	236,457
人民幣	15,623	4.7230	73,788	29,786	4.4710	133,171	28,980	4.2460	123,05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8,718	31.9000	$278,101	$2,927	31.4800	$92,130	$1,958	30.4950	$59,714
歐　元	13,831	36.3500	502,740	8,978	37.1000	333,074	5,399	35.9700	194,218
人民幣	16,168	4.7730	77,172	5,910	4.5210	26,719	4,556	4.2960	19,571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18,614)千元及45,660千元。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13,018)千元及14,450千元。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Draft

1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係企業及合控制部分)：詳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四。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五。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詳附表七。

3.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八。

十四、 部門資訊

本集團主要收入來自於銷售人工髖關節、人工膝關節、人工脊柱、創傷及代工等產品，經管理階層判斷，本集團係屬單一營運部門。

Draft

附表一、截至民國115年9月30日止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臺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董事會核准額度)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聯合骨科器材(股)有限公司	UOC USA, Inc.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96,930	$95,550	$-	5.1300%	業務性質	$543,181	無	$-	無	$-	$289,313	$289,313
0	聯合骨科器材(股)有限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4,060	152,820	91,366	5.1300%	業務性質	1,078,350	無	-	無	-	289,313	289,313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598	17,765	15,350	5.1300%	業務性質	738,261	無	-	無	-	17,765	17,765

註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限額及對外融資總額，皆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30%為限。

註二：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他人限額係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三：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限額及對外融資總額，皆以不超過控股公司實收資本額30%為限。

Draft

附表二、截至民國115年9月30日止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臺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金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背書保證以財產設定擔保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　係										
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USA, Inc.	100%控股之子公司	$289,313	$290,790	$286,650	$255,013	$-	7.26%	$482,188	Y	N	N

註一：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三十為限。

Draft

附表三、截至民國115年9月30日止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註4)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股　　票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昌固生物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股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463,716	$5,133	19.00%	$5,133	無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中租控股(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股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500,000	50,000	0.03%	50,000	〃
	未來股權簡單協議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Redefine Surgery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5)	7,613	(註5)	7,613	〃
	股　　票							
冠亞生技(股)公司	SURGLASSES Inc.	子公司為該公司股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235,040	5,627	2.77%	5,627	〃

*持股比率不及0.01%者。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之金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5：Redefine Surgery Inc.為未來股權簡單協議，故尚未發行股份。

Draft

附表四、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USA, Inc.	母子公司	銷貨	$(410,114)	(13.22%)	360天	註	註	$361,199	13.3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母子公司	銷貨	$(258,641)	(8.34%)	270天	註	註	$331,875	12.22%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母孫公司	銷貨	$(866,892)	(27.95%)	360天	註	註	$1,396,459	51.43%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184,019	17.75%	360天	註	註	$(54,175)	(19.23%)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France) (France)	孫孫公司	銷貨	$(590,327)	(64.16%)	90天	註	註	$849,893	81.75%	

註：其收款條件原則上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惟將視交易對象資金情形給予較長授信期間。

Draft

附表五、截至民國115年9月30日止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母子公司	$331,875	1.05	$-	-	$33,211	$-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USA, Inc.	母子公司	361,199	1.89	-	-	1,453	-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母孫公司	1,396,459	0.86	-	-	38,547	-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孫孫公司	849,893	1.05	-	-	20,072	-

Draft

附表六、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115年 第三季							
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4	銷貨收入	$866,892	註四	18.90%
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4	應收帳款	1,396,459	-	18.64%
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1	銷貨收入	258,641	註四	5.64%
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1	應收帳款	331,875	-	4.43%
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USA, Inc.	1	銷貨收入	410,114	註四	8.94%
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USA, Inc.	1	應收帳款	361,199	-	4.82%
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Australia) Pty Ltd	1	應收帳款	761	-	0.01%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6	銷貨收入	590,327	註四	12.87%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6	應收帳款	849,893	-	11.34%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Belgium) SA	6	銷貨收入	7,473	註四	0.16%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Belgium) SA	6	應收帳款	2,013	-	0.03%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s Limited	6	銷貨收入	25,901	註四	0.56%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s Limited	6	應收帳款	38,324	-	0.51%
2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6	銷貨收入	403	註四	0.01%
3	United Orthopedics Limited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6	銷貨收入	572	註四	0.0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4. 母公司對孫公司。
5. 子公司對孫公司。
6. 孫公司對孫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開與關係人營業收入之條件與收款期間均與一般外銷客戶無重大差異。

Draft

附表七、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美金千元/瑞士法郎千元/歐元千元/日幣千元/英鎊千元/澳幣千元/里拉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瑞士	控股公司	$420,142 (CHF 13,500)	$420,142 (CHF 13,500)	13,500 (註2)	96%	$90,892	$(67,791)	$(65,079)	子公司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日本	買賣、批發	225,164 (JPY 833,697) (註10)	225,164 (JPY 833,697) (註10)	125,022 (註4)	96%	43,153	58,125	55,800	子公司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買賣、批發、製造	386,481	386,481	10,089,696 (註5)	75%	518,549	7,497	5,615 (註9)	子公司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USA, Inc.	美國	買賣、批發	521,612 (USD 17,000) (註10)	521,612 (USD 17,000) (註10)	15,361,016 (註1)	100%	261,103	10,245	10,245	子公司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	買賣、批發	33,568 (AUD 1,600)	27,143 (AUD 1,300)	1,600,001 (註7)	100%	9,136	(4,489)	(4,489)	子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瑞士	買賣、批發	49,987 (CHF 1,550)	49,987 (CHF 1,550)	1,550 (註2)	100%	516,315	78,079	78,079	孫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法國	買賣、批發	310,304 (EUR 8,782)	310,304 (EUR 8,782)	8,782 (註3)	100%	244,678	(86,445)	(86,445)	孫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Belgium) SA	比利時	買賣、批發	30,154 (EUR 900)	30,154 (EUR 900)	900 (註3)	100%	624	(4,828)	(4,828)	孫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s Limited	英國	買賣、批發	20,840 (GBP 540)	20,840 (GBP 540)	540 (註6)	100%	21,265	7,421	6,813	孫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2 ORTHO ORTOPEDİK ÜRÜNLER TİCARETİ ANONİM ŞİRKETİ	土耳其	買賣、批發	700 (TRY 930)	700 (TRY 930)	930 (註8)	100%	(150)	(374)	(374)	孫孫公司

註1：每股票面價值為USD 0.71。
註2：每股票面價值為CHF 1,000。
註3：每股票面價值為EUR 1,000。
註4：每股票面價值為JPY 2,045。
註5：每股票面價值為TWD 10。
註6：每股票面價值為GBP 1,000。
註7：每股票面價值為AUD 1。
註8：每股票面價值為TRY 1,000。
註9：未扣除本公司收購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所產生之無形資產依持股比例所應分享之攤銷影響數3,355千元。
註10：未包含減資彌補虧損之金額。

Draft

附表八、大陸投資相關資訊之揭露：

單位：新臺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植入物、人工關節生產和銷售	$1,635,324 (CNY 345,000千元)	(註1)	$704,464 (CNY 147,000千元)	$-	$-	$704,464 (CNY 147,000千元) (註2)	$(13,924)	43%	$(5,987)	$279,834	$-
西安聯昊科技有限公司	醫療器械銷售和供應鏈管理服務	22,025 (CNY 5,000千元)	(註1)	22,025 (CNY 5,000千元)	-	-	22,025 (CNY 5,000千元)	(4,272)	100%	(4,272)	19,188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26,489 (CNY 152,000千元)	$726,489 (CNY 152,000千元)	$2,466,107

註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註2：包含技術作價人民幣30,000千元。

Draft

附表八之一、 本集團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交易對象名稱	公司名稱	進貨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	期末應付帳款餘額	百分比%
115年前三季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84,019	17.75%	$54,175	19.23%
115年前三季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76,292	7.36%	16,358	5.81%
115年前三季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193	0.58%	-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年度	交易對象名稱	公司名稱	銷貨金額	佔本公司銷貨%	期末應收帳款餘額	百分比%
115年前三季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108	0.04%	$1,157	0.04%
115年前三季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772	0.02%	87	0.00%
115年前三季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54,158	1.75%	67,525	2.49%
115年前三季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40	0.02%	13	0.01%
115年前三季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聯醫療用品(淄博)有限公司	450	0.20%	469	0.48%

(3)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無。

(4)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Draft